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竞得北京市通州区宋庄镇 TZ03-0403-6008 等地块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4年4月11日，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北京市通州区宋庄镇6008等地块出让预申请及后续竞买的议案。同意公司独立或联合其他合作伙伴参与北京市通州区宋庄镇双埠头村、大庞村、大兴庄村土地一级开发项目TZ03-0403-6008、6015地块R2二类居住用地、TZ03-0403-6012地块A334托幼用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预申请及后续竞买工作。

由于上述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及《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公司暂缓披露了上述事项。

日前，公司收到《北京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京土储挂函（通）[2024]035号），公司以159,600万元的价格竞得北京市通州区宋庄镇双埠头村、大庞村、大兴庄村土地一级开发项目TZ03-0403-6008、6015地块R2二类居住用地、TZ03-0403-6012地

块A334托幼用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项目位于北京市通州区宋庄镇，总用地规模约 4.68 万平方米，地上建筑规模约 8.02 万平方米。

特此公告。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28 日